

《生命的福音》讲义

在基督里成长（一）（4）

基督里寻找我们的身分（2）

亲爱的朋友、弟兄姊妹，今天我们继续探讨“在基督里成长”系列——“在基督里寻找我们的身分”这个题目。我们会研读歌罗西书 3:1-4 节。请听我读出经文。

所以，你们若真与基督一同复活，就当求在上面的事；那里有基督坐在神的右边。你们要思念上面的事，不要思念地上的事。因为你们已经死了，你们的生命与基督一同藏在神里面。基督是我们的生命，他显现的时候，你们也要与他一同显现在荣耀里。

这是神的话语。

我们在今次和上次的讲题里，都是研读歌罗西书 3:1-4 节，它说我们的心要思念上面的事，基督就在那里显现，祂是我们的生命。我们的生命与基督一同藏在神里面。这是贯穿整部圣经的主题，通常在称义的主题之下。我们在上次的讲题中花了一些时间去解释，无论你是否在你个人日常的说法中使用“义”这个词语，你必须牢记每个人都有自己的义。

义是你为了接纳自己而做的事情。义是你为自己设定的标准，你会说：“如果我做到这些事情，如果我那样做，如果我是那样，那么我可以接纳自己，别人也会接纳我，然后神会接纳我。”我们上次说过，福音只是你若相信耶稣基督，祂若是你的救主，那意味着祂站在神的宝座前，神对待你就如你的义像耶稣一样，那是圣经所教导的。圣经一次又一次地这样教导我们。

哥林多后书 5:21 节说：“神使那无罪的，替我们成为罪，好叫我们在他里面成为神的义。”这是一句何等有力的话。它是何等有力！圣经不只是说神对待耶稣，就如祂是个罪人一般地对待祂。圣经说神使耶稣成为罪。神对待耶稣，犹如祂是你的罪，所以神可以对待你，犹如你是耶稣的义。这个宣告是那么清楚。它就在哥林多后书第 5 章。我们有很多方式去谈论福音是什么，我只是写下三个相当深刻，有点像格言似的方式去解释何谓福音。

福音就是你不要再试图从其他来源去偷取自我接纳，例如，你的力量、你的成就、你的声望。反之，你在耶稣基督里的地位好比一团火，你要在那里给自己取暖。另一种方式是神对待信徒，犹如他们已做了基督所做的一切。第三种方式是我最喜欢的方式之一……让我引述我在美国的一位朋友所说的话：“决定我与神的关系的主要因素，不是我的过去或是我的现在，而是基督的过去和祂的现在。”那真是好极了。

换句话说，你上个星期六或今天过得怎样并不重要。假设你上个星期六有美好的一天，但今天却过得很糟糕，因为你做了一些不应该做的事情。这是否意味着神今天不会听你的祷告，上个星期六却垂听？这是否意味着你今天可以期望神不会引导你，但在上个星期六却有神的引导？是这样吗？不！决定因素并不是我的现在或是我的过去，而是基督的现在和祂的过去。这就是福音。

我上次在讲题中说过，有很多人需要明白这一点，包括基督徒和非信徒，因为一个人要真正成为基督徒，就要发现并承认自己曾经试图修补自己的义，而且开始认识到：“我需要接受基督的义进入我的生命中。”在一般情况下，大多数人在重生的时候，都没有想到“义”这个词语。他们没有听到。它是一个重要的词语。它是一个载了很多意思的措辞，所以当你向其他人谈论成为基督徒是什么意思的时候，“义”通常不是最适合的措辞。

然而，当你出死入生，并归向主的时候，那就是在你身上发生的事情的精髓。我上次在讲题中告诉你们，马丁·路德 (Martin Luther) 是如何归向主，但也许你注意到，在我上次提到的例子中，有许多历史上最著名的基督教领袖归向主，都是因为读了马丁·路德在加拉太书注释里的前言。十八世纪英国循道运动的领袖之一查理·卫斯理 (Charles Wesley)，是伟大的圣诗作家约翰·卫斯理 (John Wesley) 的弟弟，也是循道卫理教会的创立人之一，他就是读了马丁·路德在加拉太书注释里的前言而归向主。

约翰·卫斯理告诉我们，当他听到有人读出马丁·路德的罗马书注释时，他的心异常地感到温暖，他觉得自己相信基督，并且归向主。顺带一提，不知怎么的，很多历史学家认为人们是断章取义，甚至连查理·卫斯理也可能是断章取义。我们几乎可以肯定，他是听着加拉太书注释的前言。约翰·本仁 (John Bunyan) 是英国著名作家，他所写的《天路历程》是英国文学中最历久不衰的作品之一，他也是读马丁·路德的加拉太书注释而归向主。

在我那本马丁·路德的加拉太书注释里，封面的褶页有约翰·本仁的一句引文。你知道当你揭开一本书，它有多少次是这样说：“《纽约时报》的书评人说，这是一本伟大的作品”？在这本书里，你看见约翰·本仁说：“在我所读过的每一本书中，我喜欢这本书，仅次于圣经。”那不是坏事。没有很多其他的书得到这种认可。

马丁·路德说，有什么已经一次又一次地改变了世界？我尝试把他的前言意译出来。请记住，这些字句已在教会的历史里此起彼落地引发普世的觉醒。这是马丁·路德所说的话：

保罗记下信心、恩典、罪得赦免，或是基督徒的义等圣经的教导，使我们可以很清楚地知道基督徒的义和所有其他种类的义之间的差异。有一种政治或公民的义，是世界的领袖必须处理的，也有礼仪上的义，那是在不同的场合作出合宜的行动。此外，还有另一种义，称为律法的义，那是遵从神的命令，就是圣经所教导的，亦是我们所盼望的。

可是，还有另一种比这些好得多的义。那是信心的义，或是基督徒的义。我们可以自己达到其他各种的义，而基督徒的义是一种“被动的义”。（这是马丁·路德说的。神以被动的方式把这义放在我们身上，这意味着我们接受这义。它不是指义是被动的，而是指我们是被动地接受它。）这种义是白白得来的，我们不用做任何事情。我们不用给神什么东西，但我们接受这义，并容许别人为我们和在我们里面做一切的工作。因此我们称之为“被动的义”。

对于那些不认识耶稣的人来说，基督徒的义是个奥秘。事实上，基督徒不是完全理解，也没有充分利用这义，所以我们要不断地一次又一次去教导其他人认识它，也向自己复述一遍，因为我们若不明白这义，并在我们的心中得着它，我们将会被击败，并且感到沮丧。没有什么能像基督徒的义那样带给我们平安。

比方说，大地不会产生雨水，也不能靠着自己的力量或所做的事情去获得雨水。大地只是接受雨水，把它视为神从上面赐下的礼物。基督徒的义也是一样。即使我们不配得到它，也没有为它做了什么，它仍是赐给我们。那么，我们是否不用做什么就可以获得这义？我们什么

也不用做，但是我们只要知道和相信这一点：基督已到天父那里，坐在天父的右边，使我们在神面前成为智慧、义、圣洁和得蒙救赎。

你喜欢这样吗？让我给你另一个例子。刚才我提到马丁·路德，他是一位路德宗的牧师让我为你读出一位圣公会的牧师的见证。他真是我心目中的英雄。在我读过的所有人的见证中，我视他为英雄。这个人的名字是乔治·怀特菲 (George Whitefield)。他是十八世纪英国圣公会的牧师，在大西洋两岸传福音，确实改变了世界。

怀特菲其中一件卓越不凡的事，是在 1740 年代发生。当时他十分年轻（约二十多岁），他到田野传道，并没有任何宣传，没有任何人策划一个座无虚席的聚会，没有任何接待者或欢迎者，也没有作个别邀请；却在伦敦吸引了二万至六万群众出来听他讲道，这种情况并不罕见。

在美国华尔街也有二万群众听他讲道。尽管所有教会都为了防备他而关上大门，我很快会告诉你原因。他们把大门关上去防备他，因为他宣扬基督徒的义这个概念。他写了一篇讲章，名为“蒙恩的方法”。我将会为你读出其中一段，但你必须明白他在这里做什么。他传讲的是耶利米书 6:14 节，那里说先知“轻轻忽忽地医治我百姓的损伤，说：‘平安了！平安了！’其实没有平安。”

怀特菲说这种情况是可能的，亲爱的朋友……你要记着这个人是在生活在十八世纪，他说的语言也属于十八世纪，但那是一篇伟大的讲章。他说：亲爱的听众，你们有些人可能认为自己与神和好，但其实不是这样。你们有些人可能曾对自己的灵魂说：平安了！平安了！但其实没有平安。你与神不和，没有与神和好。怀特菲来到，开始讲道，以下是他的讲章的核心。

他说：“在你能够对你的心说平安之前，你不但要为自己的罪而愁烦”，也要为自己最好的职责和表现而愁烦。可怜的人醒觉自己在神面前的责任便立即以自己的职责和表现去躲避神，修补自己的义。这个人说：‘我做得好极了。我会改过自新，我会尽我所能，那时耶稣基督一定会怜悯我。’

但是在你能够对你的心说平安之前，你必须看到神可能为着你所献上最好的祈祷而责备你；先知简洁地表明，你必须看到你所有的职责——你所有的义——全都无法把你荐予神，也无法成为神向你可怜的灵魂施怜悯的动机和诱因，反之，神看这一切都是污秽的衣服、是染满了经血的布——神恨恶它们，如果你把它们带到神那里，藉此推荐自己，使自己得到神的喜悦，神不能不丢开它们。”

在我继续说明下去之前，让我顺带一提。神其实不是说得那么令人恶心。以赛亚书 64:6 节说，你最好的行为，以及你“所有的义都像污秽的衣服”。神对那些人说：“你的义，不是你的罪（不是你曾做错的事情，而是你尝试去做得正确的事情），是如此充满了骄傲、自私、半心半意，以致它们做出来也是坏事。”当以赛亚说“你的义像污秽的衣服”这句话的时候还没有翻译员翻译那个希伯来词语时真的决定完全正确地把它翻译出来，告诉你耶和在那里说什么。

经文说你的义是染满了经血的布。怀特菲懂得那个希伯来词语，他把它正确地显示出来，他说：“先知简洁地表明，你必须看到你所有的职责——你所有的义——全都无法把你荐予神，也无法成为神向你可怜的灵魂施怜悯的动机和诱因，反之，神看这一切都是污秽的衣服、是染满了经血的布——神恨恶它们，如果你把它们带到神那里，藉此推荐自己，使自己得到神的喜悦，神不能不丢开它们。”

神不介意你做那些事情。当你尝试藉着做好事去讨神喜悦，它们是十分美好的事情。经文是说当你来到神那里，说：“你要因此接纳我。”对神来说，那些事情是非常讨厌的。这很像你的孩子来到你那里，说：“爸爸，你能否给我十块钱，让我买一份礼物给你？”你说：“好的，你去吧。”当他回来，他说：“爸爸，你看，我给你买了一价值十块钱的礼物。”你感到很高兴。

可是，如果你的儿子说：“所以，你不要再打我屁股了。不仅如此，我希望你让我过自己的生活。我不想要你牺牲的爱。我希望你看到，因为我在此所做的事情，你应该供给我膳宿，你不应该质疑我，也不应该问我很多关于我如何保持我的房间整洁等问题。”你会望着这个孩子，说：“听着，这份礼物很好。我很喜欢。我的心感到温暖，但你正在用这份礼物来达到什么目的呢？你正在说什么？你怎会那么嚣张？这实在令人难以置信？我爱你，因为你是我的儿子。这是白白的爱，如果你仍维持这种态度，它只会在我们之间造成隔阂。”

神不介意你作出这些好行为，但如果你来到神那里，把那些好行为也带来，藉着它们去推荐自己，使你得到神的喜悦，那就作别论。怀特菲然后转身说：“我不知道你会怎么想，但我可以说，我无法祷告，我却犯罪。我无法向你或任何人讲道，我却犯罪。没有犯罪，我就不能做什么……我要为我的悔改而悔改，我的眼泪将在我亲爱的救赎主的宝血里得以洗净。我们若把我们最好的职责带到神那里，藉此推荐我们自己，它们在神的眼中，只是许多光彩夺目的罪。

“在你可以在心里说平安之前，你不仅必须对你的罪感到恶心，也必须对你的义感到恶心……在你从你的自义被领出来之前，你必须深切认罪；它是从我们的心所取去最后的偶像。我们心里的骄傲不会让我们顺服于耶稣基督的义。”如果有任何人听到我读出这篇讲章，说道：“这是我所听过最可怕的事情。”那么，你是在同一条船上。人心的本性不能接受基督的义。

“可是，如果你从来不觉得你自己没有义，如果你从来不觉得你自己的义充满缺欠，你不能来到耶稣基督那里。许多人可能会这样说：‘我们相信这一切。’但在说话和感觉之间有很大的差别。你是否觉得自己需要一位救赎主？你自己的义充满缺欠，你是否因此觉得自己需要耶稣基督？你现在能否可以从心里说：‘主啊，你可以为着我曾经表现得最好的职责而责罚我，但请你为着耶稣的缘故而接纳我’？如果你没有因此摆脱自己的义，你可能对自己说平安，但其实没有平安。”

亲爱的朋友，我提到这事，又为你读出马丁·路德的文章，还有怀特菲的讲章等等，因为你必须认识到，每当教会得到更新，每当一个人得到更新，都是因为那时有人从灵性的死寂以外进来。

灵性的死寂有两种，两者都不明白有关耶稣基督的义（被动的义和外来的义）的教义。神把基督的义加在我们身上，遮盖我们的罪，使祂可以完全地爱我们。你知道，我们有所谓律法主义。一方面，律法主义者说：“我知道神的律法很伟大。我知道它是非常公正。”但他们被律法压制着。在律法主义的教会里，并且在充满律法主义的讲道中，你听到有人说：“你必须接受基督为救主，所以你要净化自己，洁净自己，你要顺服。”

他们给人的印象是他们需要做一些事情，才能接受基督进入他们的生命里。那是律法主义，由此产生灵性的死寂。另一方面，我们有另一种灵性的死寂，我称之为激励主义。激动人心的教会说：“神是绝对无条件地按你的本相爱你，你必须认识这一点，你必须认识到神永远不会诅咒那些像你一样努力去做到最好的人。我的意思是，神不会做那种事情。我们的神是慈爱的神。”

律法主义者靠自己很努力地去行善，并正确无误地谨守他们的教义，遵守教会所记下的全部 400 条律法（行为规则），在表面上他们感到自己与神和好；但在骨子里，他们缺乏安全感，并因此饱受折磨。那些激励人心的教会和基督信仰也是一样。某人在表面上说：“那是正确的。我相信一位慈爱的神。我相信一位接纳人的神。但我不相信一位会为着人的罪而惩罚人的神。”

我不确定你从哪里得到这个想法，但你相信它。它使你感觉很好，但正如我们上次在讲题中谈过，在骨子里你察觉到自己要尽上的义务。但你知道自己不能履行那些义务。你察觉到自己做不到。在这两方面都出现灵性的死寂，而且在教会历史上，每当有人明白一个事实，就是神白白地称那些悔改和相信的人为义，我们看到律法主义者开始说：“啊，你的意思是，我可以因着耶稣所做的事情而绝对、完全和白白地蒙神接纳吗？”他经历了福音所带来的释放。

那些认为基督信仰只是为了激励人心的人开始意识到：“等一等！我们有律法也有义务。我是有罪的。我是邪恶的。”他开始感到自己需要一位救主，而不只是在天堂上一位慈祥的父亲。每当这种情况出现，人们开始大受激励。让我为你读出一段文章，那是十七世纪英国诗人理查德·洛夫莱斯 (Richard Lovelace) 所写的，他不如马丁·路德那么古远，但他向你表明了这些事情的两方面。

洛夫莱斯说：“只有一部分自称基督徒的人坚实地得着基督在他们的生命中所成就的称义工作。许多人只是一点儿领会神的圣洁，以及他们的罪所带来的影响和内疚，所以他们有意识地看到自己不大需要称义……”我已经避开“称义”这个词语。它是一个重要的词语，但现在该是说明这个词的时候了。“称义”是指神使你成为正直。神使你成为义。

“称义”这个词语是指神使你成为义的过程。洛夫莱斯在这里所说的，就像马丁·路德所说的，很少基督徒利用他们的地位。一方面，“许多人只是一点儿领会神的圣洁……和罪疚……”这些人认为基督信仰只是为了激励人心。“……他们有意地看到自己不大需要称义，尽管他们骨子里深感内疚和不安。

此外，许多人在理论上坚守这教义，但在他们日常的生活中，他们以奥古斯丁的方式，依靠自己的成圣来称义，从他们的真诚、他们归信的经历、他们最近在宗教上的表现，或是他们出现故意的、任性的悖逆的频密程度，来获取他们蒙神接纳的保证。”那些认为基督信仰只是为了激励人心的人基本上轻看自己的罪，不认为自己需要神的怜悯和爱。

当你跟激励主义者谈话，你说：“神爱你。”他们说：“是的，当然。这是祂的工作。”他们没有像触电那样受感动，神的爱不会改变和转化，但另一方面，洛夫莱斯现正在谈论的是律法主义者。律法主义者依靠自己的成圣来称义。“成圣”是指过圣洁生活的过程。他们说：“我是一个很不错的人。我相当正派。我也到教会去，这一切使我成为正直，使我能站在神面前。”

结果，他们当然也没有安全感，因为在你的内心深处，你知道你从来没有达到要求，洛夫莱斯说，在你内心深处，“你的良心没有得到启蒙，你不知道自己在神面前的光景带来严重的后果，也不知道神出于宽宏的怜悯而救赎我们，你无可避免地陷入焦虑、骄傲、淫荡，以及其他一切因那种无意识的绝望而产生的各种情况，祈克果称之为『致死的疾病』。”

什么是“致死的疾病”？祈克果是十九世纪丹麦籍路德宗神学家，他曾指出我们刚刚谈到的事实。卡夫卡在他的小说《审讯》里也谈到。我认为美国电影导演伍迪·艾伦（Woody Allen）在他的电影《爱与罪》（Crimes and Misdemeanors）中，同样谈到这方面。你心里的疾病在说：“你不行，你是不行的，你是不行的。”我们所有人都努力去尝试修补自己的义。我们有些人变得很虔诚，藉此处理内心深处那种不安的感觉。我们知道自己没有与神和好，也知道不管我们如何努力也做不到，所以我们变得很虔诚。

不幸的是，最虔诚的人有时候是最敏感、最易怒、最挑剔的人。为什么？因为他们正在利用自己的虔诚去与神保持距离。事实上，那就是乔治·怀特菲所说的。当一个人开始感到自己对神的义务，他可以变得很虔诚，藉此与神保持距离，并且说出以下这些话“神啊，我不希望你只是出于怜悯而拯救我。我想向你显明我靠自己也能做得够好。”你利用这一切的虔诚使自己感到很好，并防止自己染上“致死的疾病”，以及内疚和焦虑。

当然，你永远不能完全摆脱这种情况，因此，那些既不是真信徒又没有真正明白福音的虔诚人很容易成为最易怒和最敏感的人。你不能批评他们，因为如果你说：“我认为你的信仰并不正确”，或说：“我认为你的做法不对”，你是在攻击他们的根基。你是在攻击他们的义，也攻击他们的生命。歌罗西书 3: 3 节说，作为基督徒，“.....你们的生命与基督一同藏在神里面”。

基督是我的生命。祂是我的义。祂是我的荣誉，但如果你的荣誉取决于你是何等虔诚（举例说，你获颁勤到奖，而且你在教会获选担任某个岗位），但是当有人质疑你，你便会动摇，而且是地震。你忍受不住，因为一颗建立于你自己的义之上的心，其实是在断层上一个不能防止地震的地方。

另一方面，也有其他人以远离宗教作为处理“致死的疾病”，以及罪疚感的一种方式。他们尽可能离开宗教越远越好。他们说：“我不想相信任何宗教，宗教是愚蠢的。它只会使我感到内疚。”你们有些人可能一直在试图远离宗教。你说道：“啊！这是我远离教会的原因！你只是在谈论我如何在一切事上都欠了神，甚至我最好的行为都只是像污秽的衣服。”

那些在大城市沦落街头上的人，通常都与律法主义者或那些受人尊敬的人相反。他们试图以自己的义把自己“致死的疾病”置诸死地。沦落街头的人已经完全践踏了法律，完全践踏了合乎礼仪的标准，完全践踏了那一切的事情。他们恨恶自己，就像律法主义者恨恶自己一样。

这些人远离神。他们的义无法帮助他们。当律法主义者开始明白恩典，当激励主义者开始明白自己的罪，当悔改和信心在一股动力中连在一起，才会带来复兴、更新和转变，因为当你真真正正活着，明白神在耶稣基督里完全接纳你，那不会导致下流的、不道德的生活。这是不可能的。为什么不可能呢？有人说：“如果你真的相信自己已在基督里完全得蒙接纳，为何那会带来悔改呢？”

实际上，从心理学角度来看，这是合理的。洛夫莱斯在另一处提到：“心理分析学家谈到病人对于创伤题材的发现十分‘抗拒’……这种相同的自动恐惧感……将会抓住和束缚基督徒，除非他们深深地得到保证，他们是……蒙神接受为完全的义，因为基督的义归在他们的账上，所以他们的罪咎已一笔勾销了。”

人的良知深深地迷失了方向，我们确信自己必须靠行为和成圣把自己推荐给神。所以，我们必须非常谨慎地除去这种误解，并要意识到神只想我们信靠基督——我们的救主。”

亲爱的朋友，换句话说，那些不相信自己已完全蒙接纳的人，以及不相信恩典是白白赐下的人无法真正面对自己的罪。你还记得我为什么说，律法主义者是那种不想听到批评，不能接受批评，也真的无法听到批评的人吗？因为当你处理人的道德，以及他们的表现和职责时，你正在处理他们的生命、他们的根基。

一个明白福音的人会说：“是的，是的。啊，我的人生中当然有事情是做错的。事实上，我的人生中还有比我所看见更糟糕得多的事情，但神完全知道这一切，祂已完全遮盖和接纳我。”当你明天做了一些相当邪恶的事情，你会大感震惊。你说：“我简直不能相信我是那么害怕。我简直不能相信我是那么懦弱。”

有些司机曾在车祸后不顾而去，他们把某人撞倒了，甚至可能导致他人死亡，但他们在意外发生后离开了事故现场，后来被逮住了。他们的见证很多时候是这样：“我不知道我原来是一个懦夫。我从没想过我会做出这样的事。”不！没有人真正知道他们的自私有多么的深，也不知道他们的骄傲有多么的深。没有人知道，但是当神临到你那里，说：“接受我成为你的救主。接受耶稣基督成为你的救主。我将会遮盖你的罪”的时候，祂能看透你心里的一切。

如果你明天做了一些绝对使你十分惊骇的事情，你若是基督徒，你不会说：“神因为我今天所做的恶事，以后永远不会接纳我了。”啊，不。你若是基督徒，你会说：“等一等，恶念每时每刻都存在那里，它一直存在那里。它一直以来都存在那里。然而，它今天才突然冒出来，它一直以种子的形式存在那里。有些东西浇灌它。”谋杀和愤恨之间唯一的区别，就是愤恨的种子落入合适的地点、合适的土壤，并有合适的时间去让它发芽，还有合适的灌溉等，就会成为谋杀。

你认为谋杀是什么？它只是愤恨。那是存在你心里小小的抱怨，这些小种子可能永远都不会发芽，但难道你看不到这些东西都在那里吗？它在某一天突然冒出来，你说：“啊，神现在要做什么呢？”如果你明白福音，你便会察觉神总是早已看到了。如果有人批评你，如果有人来对你说：“你在这事上表现得真是愚蠢”，那么，你可以有两个选择。

其中一个选择是，如果那个人是错的，并且真的错失了良机，你坐在那里，说：“嗯，他对这件事情的看法是错的，但如果他知道所有其他可以指正我的地方，那怎么办？我不会告诉他，但神知道，所以我怎能如此傲慢呢？我怎能高高在上匆匆的对他说：‘你这个傻瓜，你不知道吗？你怎么敢那样说？’”坦白说，你很清楚知道自己在其他地方曾经不诚实，也在其他地方曾经偷懒。

当然，神看到这一切，所以你怎敢为此而自义呢？反之，你望着那个人，说道：“好吧，让我把事情弄清楚”，但你完全没有需要为自己辩护。你看到了吗？你可以尝试把事情弄清楚。你可以说：“这是千真万确的”，但你完全没有需要为自己辩护。为什么？因为正如洛夫莱斯所说，当批评来到的那一天，如果你是信徒，你必须好好运用它。你必须对自己说：“这是我在基督里的身分。我的生命与基督一同藏在神里面。这个人对我的意见不是我的生命，所以我不必受它的控制。”

另一个可能的情况是，那个人可以是对的，那么事情就非常简单。同样的事情发生了。你不会生气。你没有感到苦涩。你的根基没有受破坏。你们有些人是信徒，你的根基被批评所破坏了。你看，它只是激怒你，意思是：即使你在理智上相信我今天所告诉你的事情，但它没有沉淀在你的心里。你不是按着这些道理去行事为人。你明白吗？

我们已经谈过福音能使灵性的死寂得以更新。福音得着你们这些律法主义者……你们有些人是这样吧？福音得着你们这些激励主义者……你们有些人是这样吧？事实上，在某个程度上，几乎所有人不是在这一边，就是在那一边，我们要站在两者中间，那里有热也有光。现在，我想指出的另一件事情，就是福音不仅是一种使灵性的死寂得以更新的方式。它也是一种自我辅导的方式。

现在，我们来谈谈三种基督教辅导方式。第一种方式我称之为“崇尚道德的基督徒”。崇尚道德的基督徒谈到所有关于律法和悔改之事。这种方式说：“你感到沮丧，是因为你犯罪。你要找出自己的错误行为，并立刻停止这些行为。你要悔改，这会使你感觉好一点。”另一种是利用心理学分析去辅导的基督徒，他们说：“啊！你的问题，以及你感到沮丧的原因，是你没有健康的自尊心。你必须看到神所爱的，就是本来的你，如果你明白这一点，你会感觉好一点。”

我相信合乎圣经的方法是两者皆行，也可以说两者都行不通。合乎圣经的方法会说：“你感到沮丧，是因为有一些对你太重要的东西在你的生命中运作。它是你的生命。它是你的义。它是你的平安，你的问题都由此而来。有些东西成为你的义，在你里面运作，不管你在理智上怎样说自己相信福音。事实上，有些东西成为你的义，在你里面运作。你要识别和除去这些东西。”

你如何做得到？例如，你为什么这样生气？我近来正在读一本由美国一位牧师杰克·米勒(Jack Miller)所写的书，书名是《芭芭拉，回来吧》(Come Back, Barbara)，这本书讲述这位牧师的其中一个女儿曾过着异常放荡的生活。这位作者是一个牧师，其他的孩子都是表现乖巧的孩子。这一个女孩是一个可爱的女人，突然离家出走，成为一个罪犯、毒枭的女朋友，穿着貂皮披肩和绿色的豹皮大衣招摇过市，过着如此令人难以置信的生活。这位可怜的牧师和他的妻子在家里为女儿祷告。

这本书令人着迷因为作者在某一刻与妻子坐下来，花了一些时间，思考他们在耶稣基督里的身分，以及耶稣对他们来说拥有什么身分。他们也原谅了女儿为他们所带来极大的羞辱和尴尬。这本书的作者杰克·米勒告诉了我其中一个大问题，就是不断有读过这本书的人来找他，说：“这本书对我的帮助不大，因为在我真的需要帮助的那一点上，你不能帮助我。”

你说你知道自己对女儿充满苦毒，也知道自己是多么生气，但你原谅了她。可是，我做不到！我已经不断尝试。我不能原谅我那个叛逆的孩子所带给我无比的痛苦，所以你的书完全不能帮助我。你只是一个比我伟大的人。你只是一个更坚强的人。那本书完全不能帮助我。它只会令我感到更加内疚。”

他们错过了那重点。杰克·米勒所做的，是他认识到他感到痛苦的原因，不只是他的女儿所做的坏事，还因为他看到他作为父亲的身份和声誉对他来说是何等重要。这其实成了他的义，他也察觉他的女儿正在利用那一点。他在自己的心里和思想里接纳自己，并且说道：“我是一个很不错的人，因为我是个好父亲，我已经把我的孩子养育成人，看看他们有多少个已出人头地？”

但其中一个结果竟是个坏孩子，而这是一个根本的问题。他作为父亲的身份成为他的义，他必须察觉到，而且必须放弃它。他必须把它除去并以别的东西来取代，他必须说道：“主啊，我知道我对我的女儿那么生气，是因为我作为父亲的声誉对我来说是何等重要。它成为了我的义，在我的生命里运作。我要放弃它。我看到它是错的。我很抱歉。主啊，你是我的荣誉。你是我的荣耀。”那就是他能够饶恕的原因。那不是很有意思吗？

忧虑和沮丧也是一样。当你生气的时候，有人正阻碍你达到目标。当你感到忧虑的时候，你的目标正陷入危险之中。当你感到沮丧的时候，你的目标被破坏了。那是忧虑和沮丧之间的分别。在忧虑之中，你只是害怕事情将会发生；在沮丧之中，事情已经发生了。但在每一个情况里，要辅导自己的方法其实相当简单。当你感到忧虑的时候，你不要说：“别担心！我是个基督徒，我应该更有信心。”

这么说永远不会奏效。我知道是这样，你也该知道！这方法不会奏效。当你感到沮丧时，不要说：“不要再沮丧了。我是个基督徒，我不应该感到沮丧。”这并不管用。反之，你必须说：“我用了什么火来代替耶稣，去为自己取暖？我已经使什么东西成为我的义，现在我需要回转，说道：‘主啊，这东西对我来说已变得太重要了？我的生活以它为基础。现在，我的生命与基督一同藏在神里面。我要悔改。’”

你要做的就是这样。在某些方面这是相当简单。但是当我说它是简单的时候，这个概念很简单，不过这个过程却需要时间。你已准备这样做吗？你能做到吗？在这个星期，好好检视你自己。我们要在此结束了。在这个星期，好好检视你自己。看看你在哪些方面生气。你为什么那么会那样生气？是什么驱使你？看看你在哪些方面感到忧虑。你正在忧虑什么？你正在用什么东西去为自己取暖，以致你说：“如果那火熄灭，我一定会死”？你必须说：“等一等，等一等。不。我的生命与基督一同藏在神里面。耶稣是我的义、我的智慧、我的成圣、我的救赎。”

这是本系列信息的主旨。我一直尝试告诉你，福音就是你在基督里可以白白地得蒙祂的接纳，这福音不仅能领你进入天国，它也不只是一个赐给你新生的信息，它其实是你每一天都必须追溯，并且紧紧握着的信息。福音不仅领你进入天国，也推动你在天国里成长。福音不仅使你重生，福音也使你长大成为属神的人，或者更好的，是成为王的儿子或女儿。让我们以祷告来结束。

亲爱的天父，感谢祢把基督的义归在我们身上，遮盖我们的罪，使我们可以与祢和好，蒙祢接纳。求祢帮助我们不再以别的东西成为我们自己的义，不再依靠自己的成圣来称义，也不要轻看自己的罪。求祢给我们带来复兴和更新。祷告奉主耶稣的名祈求，阿们。